

中工网公告

中工网是中华全国总工会主管、工人日报社主办、中国工会网络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和管理的大型综合性中央新闻网站

江苏省盱眙县人民法院公告

刘超：

本院受理原告王加海、陈井珍、沈子轩与你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苏0830民初36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刘超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给付原告王加海、陈井珍、沈子轩人民币85000元。案件受理费1925元，公告费400元，合计2325元，由被告刘超承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壹份，上诉于江苏省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中工网

公告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5月25日中工网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工网公告”下载)